

证券简称：南方航空 证券代码：600029 公告编号：临 2016-031

## **中国南方航空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发行债务融资工具获准注册的公告**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中国南方航空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本公司”）于近日接到中国银行间市场交易商协会（以下简称“交易商协会”）出具的《接受注册通知书》（中市协注[2016]DFI19号，落款之日为2016年6月1日，以下简称“通知书”），决定接受本公司债务融资工具注册，并对相关事项进行了明确，主要内容如下：

一、本公司债务融资工具注册自通知书落款之日起 2 年内有效，由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、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、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、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、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、国家开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、中国进出口银行、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、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、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、广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、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、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、中国银河证券股份有限公司、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和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联席主承销。

二、本公司在注册有效期内可分期发行超短期融资券、短期融资券、中期票据和永续票据，每期发行时应确认当期主承销商、

发行品种、发行规模、发行期限等要素。发行完成后，应通过交易商协会认可的途径披露发行结果。

本公司将根据上述通知要求及有关规则指引规定，及时做好信息披露工作。

特此公告。

中国南方航空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16年6月6日